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15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帳目所作初步審閱的結果，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顯著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帳目所作初步審閱的結果，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顯著增加。盈利預期增加主要是源於本集團產品之毛利增加、並無出售存貨中之滯銷貨品，以及並無有關授出本公司購股權之一次性購股權開支。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基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帳目所作初步審閱的結果。本公司仍在進行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國良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國良先生、郭則理先生、戴國裕先生及易章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Paul Steven Wolansk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元芳先生、李紅濱先生及洪維德先生。